

关于《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的实施意见

一、课程性质

《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是全校的公共基础课，本课程包括了计算机基础知识及软硬件的安装调试、Windows 操作系统、Office 等软件应用、Internet 的基本应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培养学生计算机操作与软件应用能力，为后续课程的学习及今后工作中信息技术的运用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课程开设范围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中开设《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的专业。

三、课程学分认定

(1) 学生必须参加计算机科学系统一组织的《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大纲考试，成绩满 60 分计为合格，学生获得该课程 4 学分。

(2) 学生期末成绩低于 60 分者，必须参加补考或者重修，直到课程合格，才可以获得该课程 4 学分。

(3)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 MS office）证书不得替代《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成绩，不计入课程学分。

四、毕业条件说明

按江阴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中各专业毕业条件规定取得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 MS office）合格证书的要求执行。

五、特别说明

1、2019 级起，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 MS office）证书是专转本报名条件。全国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合格证书（含 office 系列）不可替代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不得作为专转本报考条件。

2、可依据《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奖励学分认定和管理办法》（修订）（<http://jwc.jypc.org/html/glwj/jwcwj/2018/1030/1316.html>）第四章第十二条第（三）点第一条进行置换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证书。

3、本方案由 2017 级开始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计算机科学系

2019 年 12 月 29 日